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强化与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责任险方案

- 投保人：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年（最终根据保险公司报价及协商确定）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不超出前述金额前提下，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是基于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强化与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本次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1月13日